

## 2021 年中央集中彩票公益金安排使用情况

### 一、资金下达情况

2021 年省财政厅、省民政厅安排中央集中彩票公益金支持我市社会福利事业专项资金 4279 万元。具体情况见下表：

2021 年中央集中彩票公益金支持我市项目安排表

单位：万元

县区及市直项目单位	金额	项目名称
汉台区民政局	680.49	
	7.49	孤儿高等教育助学补助
	100	精神障碍社区康复
	573	居家和社区基本养老服务提升行动项目
南郑区民政局	495	
	495	居家和社区基本养老服务提升行动项目
城固县民政局	730.36	
	2.36	孤儿高等教育助学补助
	170	中心敬老院
	83	殡仪馆改扩建
	475	居家和社区基本养老服务提升行动项目
洋县民政局	373.46	
	10.46	孤儿高等教育助学补助
	363	居家和社区基本养老服务提升行动项目
西乡县民政局	578	
	6	孤儿高等教育助学补助
	140	中心敬老院
	100	大河区域敬老院设施设备补助
	332	居家和社区基本养老服务提升行动项目
勉县民政局	489.12	
	2.12	孤儿高等教育助学补助
	100	精神障碍社区康复
	387	居家和社区基本养老服务提升行动项目

宁强县民政局	257.96	
	2.96	孤儿高等教育助学补助
	255	居家和社区基本养老服务提升行动项目
略阳县民政局	293.86	
	1.86	孤儿高等教育助学补助
	70	受灾情影响的区域敬老院维修改造
	84	接官亭敬老院
	138	居家和社区基本养老服务提升行动项目
镇巴县民政局	312.75	
	2.75	孤儿高等教育助学补助
	90	杨家河敬老院
	220	居家和社区基本养老服务提升行动项目
留坝县民政局	36	
	1	孤儿高等教育助学补助
	35	居家和社区基本养老服务提升行动项目
佛坪县民政局	26	
	1	孤儿高等教育助学补助
	25	居家和社区基本养老服务提升行动项目
市民政局	5	
	5	养老护理员竞赛培训
市社会福利院	1	
	1	孤儿高等教育助学补助
合计	4279	

## 二、资金安排使用情况

(一) 老年人福利类项目 3957 万元：安排 3298 万元用于支持我市居家和社区基本养老服务提升行动项目，主要任务是为 60 周岁及以上的经济困难失能和部分失能老年人建设家庭养老床位 3000 张、提供居家上门服务 6000 人次；安排 5 万元用于我市养老护理员参加省上养老护理职业技能竞赛培训补助；安排 484 万元用于农村特困人员供养服务机构提升改造项目；安排 100 万元用于西乡县 1 所农村特困人员供养服务机构设施设备补助；安排 70 万元用于略阳县受灾情影响的区域敬老院维修改造。

（二）残疾人福利类项目 200 万元：安排 200 万元补助汉台区、勉县精神障碍康复中心项目，用于建设、设施设备配置及购买服务等。

（三）儿童福利类项目 39 万元：安排 39 万元补助全市孤儿高等教育助学补助。

（四）殡葬类项目 83 万元：安排 83 万元用于城固县殡仪馆基础设施建设和改造项目。

### 三、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中央彩票公益金补助项目的实施，为全市民政事业高质量发展注入了强劲的资金支持，对我市的 2021 年度民政重点工作起到了重要的推动作用。养老服务方面，实施了 7 个特困人员供养服务设施（敬老院）改造提升工程，通过设施设备改造、维修和购置等方式，强化了服务机构的照护能力和集中供养服务能力，消除了部分消防、餐厅、环境卫生不达标机构的安全隐患；通过实施汉中市居家和社区基本养老服务提升行动，对 60 岁以上经济困难失能、半失能老年人建设家庭养老床位，提供居家上门助餐、助洁、助行、助浴、助医、康复、护理、巡访等服务，实现养老服务“零距离”。残疾人福利方面，通过实施精神障碍康复社区项目，使我市整体助残能力得到进一步提升。儿童福利方面，保障了孤儿大学、专科学生顺利完成学业。殡葬类项目，城固县殡仪基础服务设施进一步完善，殡葬服务能力进一步提升。

## 2021 年中央彩票公益金绩效目标完成表

项目名称	2021 年中央集中彩票公益金支持社会福利事业专项资金					
中央主管部门	财政部、民政部					
地方主管部门	汉中市财政局 汉中市民政局	资金使用单位			全市民政系统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年度总金额	4279	4279	100%		
	其中:中央补助	4279	4279	100%		
	地方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p>1、支持农村特困人员供养服务机构改善基础设施, 增加设备, 消除风险隐患; 为 60 周岁及以上经济困难失能和部分失能老年人建设家庭养老床位, 提供居家上门助餐、助洁、助行、助浴、助医、康复、护理、巡访等服务。</p> <p>2、支持精神障碍社区康复服务设施建设、设施设备购置等, 提升助残能力。</p> <p>3、开展孤儿助学工程, 资助考上普通全日制本科、专科等学校的孤儿完成学业。</p> <p>4、支持殡葬基础设施建设和改造, 提升殡葬服务能力。</p>			<p>养老服务方面, 实施了特困人员供养服务设施(敬老院)改造提升工程, 通过新建、改扩建和设施设备购置等方式, 强化了服务机构的照护能力和集中供养能力, 消除了部分消防等不达标机构的安全隐患。残疾人福利方面, 通过实施精神障碍康复社区项目, 整体助残能力得到进一步提升。儿童福利方面, 保障了孤儿大学本科、专科学生顺利完成学业。殡葬类项目, 城固县殡仪服务设施进一步完善, 殡葬基础设施服务能力进一步提升。</p>		
绩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效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村特困人员供养服务机构提升改造等	≥6 个	7 个	
			养老护理员竞赛培训	≥100 人次	150 人次	
			精神障碍社区康复机构设施	2 个	2 个	

指  标			孤儿年满18周岁就读专科及以上院校享受补助人数	74人	74人	
			殡仪馆改扩建数量	1个	1个	
			建设家庭养老床位	3000张	3000张	
			居家养老上门服务	6000人次	6000人次	
		质量指标	完工养老服务设施验收合格率	100%	100%	
			孤儿助学发放率	100%	100%	
			完工殡葬设施验收合格率	100%	100%	
	成本指标	总支出和各分项支出控制	不超过定额标准	不超过定额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助对象抽样调查满意度	85%	95%	
			殡葬服务对象抽样调查满意度	85%	85%	